

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7樓

承辦人：黃婷琪

電話：(06)2991111#8117

電子信箱：ismart313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社助字第11304105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南市政府社會局113年脫貧自立計畫-暑期工讀方案招生文宣
(0410511B8B_ATTCH1.pdf、0410511B8B_ATTCH2.gif)

主旨：檢送113年臺南市政府社會局脫貧自立計畫-暑期工讀方案
宣傳簡章，請貴單位協助轉知設籍本市之低收、中低收入
戶在學學生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會救助法第15-1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方案提供本市列冊低收、中低收入戶18歲至25歲(民國94年7月1日前出生)在學青年為主，目的為透過職場體驗，使青年從中充實工讀經驗、學習職場相關技能、培養正確職場觀念及多元體驗學習機會，讓青年在未來就業有正確方向，並培養未來入職場的就業能力。
- 三、請貴單位協助宣傳並將宣傳簡章張貼明顯處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救助科

